

義守大學「智慧管理與行銷」全英微學分學程

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(110.12.20)通過
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(111.12.7)通過
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(112.12.6)通過
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(113.12.09) 通過
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(114.06.02)通過
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(114.12.15)通過
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(115.07.23)通過

壹、學程目的：

本學程旨在因應數位經濟與產業形態發展需求，培養具有人工智慧科技發展之先進管理人才。

貳、發展重點與特色：

- 一、培養學生具有人工智慧的知識與技能。
- 二、培植多元技能管理之數位人才。

參、實施對象：

本校大學部一年級(含)以上學生皆可提出申請，延畢生不得申請。

肆、課程系統：

- 一、本學程規定之結業總學分數為 9 學分，其中至少包含基礎課程一門，其所修習之學程課程至少應有 4 學分為非原學程課程，且得列入畢業學分。其中學分如為非原屬學程規範之課程時，該課程之學分是否計入畢業學分由所屬學程決定。
- 二、學生修習本學程時，仍受本校學生選課辦法每學期可修學分數上下限之相關規定辦理，本學程課程所修習成績須併入當學期之學分及學期成績計算。
- 三、已符合原學程畢業資格而尚未修滿學程規定之課程者，不得申請延長修業年限。
- 四、擬終止修讀學程之學生，應至學程委員會申請放棄並取消其學程資格。未修足學程規定學分者，不得申請發給有關學程之任何證明。

伍、學程開始日期：110 學年度。

陸、申請日期：依學校行事曆規定日期提出修習本學程之申請。

柒、申請程序：請學生自行至應用資訊系統線上申請報名。

捌、學程證書：

修畢應修課程且成績及格者，由學程委員會審查確認並頒發證書，證書並記載所修習課程科目。

玖、主辦單位：

本學程委員會，每學期至少開會一次，共同規劃、討論、議決學程相關事宜。學程委員會之委員由參與學程（國際企業經營英語學士學位學程、財務與商業分析英語學士學位學程、智慧觀光餐旅管理英語學士學位學程、國際傳媒與娛樂管理英語學士學位學程）學程主任共同組成，並由國際企業經營英語學士學位學程主任擔任召集人。



「智慧管理與行銷」全英微學分學程課程表

課程類型	開課系所	課程名稱	學分數	必/選	備註
基礎課程	國際學院	管理學與管理實務	3	必	9 學分
核心課程	國企學程	AI 與作業管理	3	必	
	國企學程	企業經營趨勢探索	1	必	
	財析學程	金融科技	3	必	
	觀餐英語學程	觀光科技策略	3	必	
	傳娛學程	創意思考與創新	3	必	
應用課程	國企學程	國際行銷	3	選	
	財析學程	雲端程式設計	3	選	
	財析學程	風險與保險	3	選	
	觀旅學程	生成式 AI 活動企劃與行銷	3	選	
	觀旅學程	AI 創新與觀光餐旅應用	3	選	
	觀旅學程	咖啡產業發展與科技應用	3	選	
	傳娛學程	專案管理	3	必	
	傳娛學程	會展策劃與管理	3	選	

※ 本學程主辦單位為國企學程。

※ 本學程結業總學分數共計 9 學分，含基礎課程一門，且修習之學程課程至少應有 **4** 學分為非原學程課程(原學院的院必修課程視為原學程課程)。

※ 實際開課學期依應用資訊系統為主。

※ 課程若有調整時，由學程委員會決定學分之認列。



義守大學「智慧管理與行銷」全英微學分學程

修課成績審核表(申請學程證書用)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學號：	姓名：	聯絡電話：		
原屬學系：	系 年級	E-mail：		
申請人自行填寫修課成績並檢附成績單正本以供審核				
課程分類	課程名稱	開課單位	學分數	成績
基礎課程				
核心課程				
應用課程				
審查標準： 本學程結業學分總數至少 9 學分，其中至少包含基礎課程一門，其所修習之學程課程至少應有 4 學分為非原學程課程(原學院的院必修課程視為原學程課程)。		實得學分	_____ (由審查人填寫)	
審查人簽章：		審查日期：民國 年 月 日		
學程委員會主席簽章：		審查日期：民國 年 月 日		

備註：

一、截止日期：網路成績公告後三日內。

二、繳交本申請書至國際企業經營學程審查，通過後由國際企業經營學程製發學程證書。

